



### 2008年1月28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

谨此提及安全理事会于2007年9月28日通过的第1779(2007)号决议。安理会在该决议第1段中决定将最初根据第1591(2005)号决议任命、此前经第1651(2005)号、第1665(2006)号和第1713(2006)号决议延长任期的专家组的任务期限延长到2008年10月15日，并请我采取必要的行政措施。

据此，我谨通知你，我已任命下列第五位专家担任专家组成员，任务期限到2008年10月15日：

- 帕特里克·施奈德（德国）。

专家组五位成员现在已全部就任。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这一情况为荷。

潘基文（签名）

